

## 台灣人權促進會執委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2006年9月21日（星期四） 主席：吳豪人 地點：台權會  
出席者：吳豪人、劉靜怡、馮建三、賴秀如、姚人多、廖福特、薛欽峰、邱毓斌、楊政憲、林佳範、吳佳臻、吳佳珮、夏倬慧、童楚楚、蘇建和、魏培軒。  
紀錄：魏培軒

### 【會務】

#### 報告事項

- 一、7/20—9/21 會務活動【見附件一】
- 二、七、八月財務報告【見附件二】
- 三、人事：

佳臻10月離職，秘書長一職由林淑雅接任，佳珮調整為「副秘書長」。

#### 討論事項

- 四、租約

### 【專案】

#### 報告事項

- 一、募款餐會：9月29日（週五）晚間7：00，於Y17青少年育樂中心（台北市仁愛路一段17號，林森南路交叉口，地下室可停車）。  
表演節目：朱約信、好客樂隊、鄭智仁
- 二、人權報告（姚人多）：九月底收稿（劉靜怡下週交稿），預計今年出版。
- 三、集會遊行法修法聯盟（倬慧）：9月23日（週六）舉辦工作坊，討論民間版集遊法草案，以及立院遊說策略【附件四】。建議：應多邀請執委參與擔任與談人。
- 四、移盟（佳珮）：10/6（日）移盟與央廣、大大樹合辦新移民歌唱比賽於華山藝文中心舉辦，希望執委共襄盛舉。
- 五、國土安全與人權保障研討會（楚楚）：  
建議修改議程：
  1. 論壇一加入與談人邱晃泉律師。
  2. 論壇二部分邀請吳志光與高涌誠（代表廢死聯盟）擔任與談人。並聯絡楊儒門或其家屬，希望發表意見。
  3. 論壇四加重討論時間與份量，針對台灣目前的反恐法草案進行充分討論。
- 六、中國人權小組（賴秀如）：
  1. 目前中國人權小組之工作以瞭解中國相關人權議題為主，針對個案不特

別做出回應。

2. 由於秀如目前晚間工作，未來將無法出席中國人權小組讀書會及相關活動，希望能由其他執委或其他人選接任。

決議：由所有執委輪流擔任主持，下次時間為十月初，屆時將把相關資料寄給各位執委。

### 【個案】

- 一、卯○○軍事冤獄賠償案（培軒）：93/2當兵，93/5友人結夥搶劫把他拖下水，軍事審判，94/12二審無罪當庭獲釋，但共被羈押581天。95/3通知當兵，目前服役中。已申請冤獄賠償，但目前冤獄賠償法不賠償軍法審判冤獄。高涌誠與魏千峰建議修法或釋憲，目前得知司法院正在修改冤獄賠償法，會將軍事審判納入修改。

建議：傾向提釋憲案，先請個案當事人正式申請冤獄賠償，並查詢有關司法院冤獄賠償覆議委員會決定，若最終仍未獲賠償，則再提起釋憲獲嘗試以國家賠償聲請途徑。若當事人無力負擔訴訟費用，協助其與法扶聯絡。